

证券代码：300561

证券简称：汇金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18-053

珠海汇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 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珠海汇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8年5月28日在珠海市软件园路1号会展中心3#第三层会议室，以现场方式召开，本次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。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5月28日在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新一届监事会成员后，经全体监事同意以现场通知的方式向全体监事送达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何锋先生主持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 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全体与会监事经认真审议和表决，形成以下决议：

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。

同意选举何锋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，任期至公司第三届监事会届满，简历见附件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三、 备查文件

《珠海汇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珠海汇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8年5月28日

附件：

何锋先生：1977 年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永久境外居留权，中共党员，本科学历。1997 年至 2002 年，于中国人民解放军某部服役；2003 年至 2005 年，任珠海外经贸专修学院远程教育处副处长；2005 年加入本公司，现任公司生产中心副总监兼生产管理部经理。

截至目前，何锋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，与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，以及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；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等情形；不存在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，不存在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第 3.2.3 条所规定的情形；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，不属于失信责任主体。